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4/441
11 August 198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四届会议
临时议程 * 项目 99

关于人权的两项国际公约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公民
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及《公民权利和
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意议定书》的现况

秘书长的报告

1. 大会1966年12月16日第2200A(XXI)号决议通过《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以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意议定书》，并开放签字、批准和加入，希望这两项公约和任意议定书毫不延迟地获得签字、批准和加入，及早生效。大会并要求秘书长就这两项公约和任意议定书获得批准的情况向今后各届会议提出报告。针对这个要求，从1967年大会第二十二届会议开始，秘书长每年都就这两项公约和任意议定书的现况向大会提出报告。

2. 两项公约和任意议定书均于1966年12月19日在纽约开放签字。按照其各自的规定，《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于1976年1月3日生效，《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于1976年3月23日生效，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意议定书》也在收到规定数目的批准书和加入书后，与该公约于1976年3月23日同时生效。

* A/44/150.

3. 大会1988年12月8日第43/114号决议,除其他事项外,再度促请还没有加入这两项公约的所有会员国加入这两项公约,并考虑加入《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意议定书》,邀请《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缔约国考虑作出该公约第41条所规定的声明,并呼吁缔约各国继续审查是否应维持对关于人权的两项国际公约条款方面作出的任何保留。大会并要求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提出一个关于这两项公约和任意议定书现况的报告。

4. 到1989年8月1日为止,已经有92个国家批准或加入《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有87个国家批准或加入《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有45个国家批准或加入《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意议定书》。此外,有7个国家签署《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有5个国家签署《任意议定书》。已经签署、批准或加入这两项公约和任意议定书的会员国名单及其签署、批准或加入日期见本报告附件一至三。

5. 阿根廷、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刚果、丹麦、厄瓜多尔、芬兰、冈比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匈牙利、冰岛、意大利、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秘鲁、菲律宾、塞内加尔、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等国政府在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的同时或之后,均已依照公约第41条的规定,声明承认根据公约第28条设立的人权事务委员会有权接受并审议一个缔约国指控另一缔约国不履行公约所规定的义务的来文。第41条的各项规定依照该条第2款的规定于1979年3月28日生效。

6. 关于《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的执行情况,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5年5月28日第1985/17号决议成立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于1989年2月6日至24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了第三届会议。它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9年第一届常会²提交了一份报告,其中提出关于审议公约缔约国提交的报告时所产生的问题的一些建议。

7.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9年5月24日第1989/81号决议赞赏地注意到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第三届会议的报告，并决定将委员会的报告提交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以便在题为“关于人权的两项国际公约”的议程项目下审议。

8. 关于《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的执行情况，人权事务委员会于1988年10月24日至11月11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第三十四届会议，1989年3月20日至4月7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第三十五届会议，1989年7月10日至28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第三十六届会议。根据公约第45条和任意议定书第6条规定，委员会已向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提出了年度报告，¹其中说明委员会第三十四、三十五和三十六届会议的活动。

注

- ¹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27条、《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49条和《任意议定书》第9条。
- ²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89年，补编第4号》(E/1989/22)。
- ³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四届会议，补编第40号》(A/44/40)。

附件一

已经签署、批准或加入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的
会员国名单

<u>国名</u>	<u>签字日期</u>	<u>收到批准书</u> <u>或加入书的日期</u>
阿富汗		1983年1月24日 ^a
阿尔及利亚	1968年12月10日	
阿根廷	1968年2月19日	1986年8月8日
澳大利亚	1972年12月18日	1975年12月10日
奥地利	1973年12月10日	1978年9月10日
巴巴多斯		1973年1月5日 ^a
比利时	1968年12月10日	1983年4月21日
玻利维亚		1982年8月12日 ^a
保加利亚	1968年10月8日	1970年9月21日
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	1968年3月19日	1973年11月12日
喀麦隆		1984年6月27日 ^a
加拿大		1976年5月19日 ^a
中非共和国		1981年5月8日 ^a
智利	1969年9月16日	1972年2月10日
中国 ^b		
哥伦比亚	1966年12月21日	1969年10月29日
刚果		1983年10月5日 ^a
哥斯达黎加	1966年12月19日	1968年11月29日
塞浦路斯	1967年1月9日	1969年4月2日
捷克斯洛伐克	1968年10月7日	1975年12月12日
民主柬埔寨	1980年10月17日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1981年9月14日 ^a
民主也门		1987年2月9日 ^a
丹麦	1968年3月20日	1972年1月6日

<u>国名</u>	<u>签字日期</u>	<u>收到批准书 或加入书的日期</u>
多米尼加共和国		1978年1月4日 ^a
厄瓜多尔	1967年9月29日	1969年3月6日
埃及	1967年8月4日	1982年1月14日
萨尔瓦多	1967年9月21日	1979年11月30日
赤道几内亚		1987年9月25日 ^a
芬兰	1967年10月11日	1975年8月19日
法国		1980年11月4日 ^a
加蓬		1983年1月21日 ^a
冈比亚		1978年12月29日 ^a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	1973年3月27日	1973年11月8日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1968年10月9日	1973年12月17日
希腊		1985年5月16日 ^a
危地马拉		1988年5月19日 ^a
几内亚	1967年2月28日	1978年1月24日
圭亚那	1968年8月22日	1977年2月15日
洪都拉斯	1966年12月19日	1981年2月17日 ^a
匈牙利	1969年3月25日	1974年1月17日
冰岛	1968年12月30日	1979年8月22日
印度		1979年4月10日 ^a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1968年4月4日	1975年6月24日
伊拉克	1969年2月18日	1971年1月25日
爱尔兰	1973年10月1日	

<u>国名</u>	<u>签字日期</u>	<u>收到批准书 或加入书的日期</u>
以色列	1966年12月19日	
意大利	1967年1月18日	1978年9月15日
牙买加	1966年12月19日	1975年10月3日
日本	1978年5月30日	1979年6月21日
约旦	1972年6月30日	1975年5月28日
肯尼亚		1972年5月1日 ^a
黎巴嫩		1972年11月3日 ^a
利比里亚	1967年4月18日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1970年5月15日 ^a
卢森堡	1974年11月26日	1983年8月18日
马达加斯加	1970年4月14日	1971年9月22日
马里		1974年7月16日 ^a
马耳他	1968年10月22日	
毛里求斯		1973年12月12日 ^a
墨西哥		1981年3月23日 ^a
蒙古	1968年6月5日	1974年11月18日
摩洛哥	1977年1月19日	1979年5月3日
荷兰	1969年6月25日	1978年12月11日
新西兰	1968年11月12日	1978年12月28日
尼加拉瓜		1980年3月12日 ^a
尼日尔		1986年7月3日 ^a
挪威	1968年3月20日	1972年9月13日

<u>国名</u>	<u>签字日期</u>	<u>收到批准书</u> <u>或加入书的日期</u>
巴拿马	1976年7月27日	1977年3月8日
秘鲁	1977年8月11日	1978年4月28日
菲律宾	1966年12月19日	1974年6月7日
波兰	1967年3月2日	1977年3月18日
葡萄牙	1976年10月7日	1978年7月31日
罗马尼亚	1968年6月27日	1974年12月9日
卢旺达		1975年4月16日 ^a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1981年11月9日 ^a
圣马力诺		1985年10月18日 ^a
塞内加尔	1970年7月6日	1978年2月13日
所罗门群岛		1982年3月17日 ^c
西班牙	1976年9月28日	1977年4月27日
斯里兰卡		1980年6月11日 ^a
苏丹		1986年3月18日 ^a
苏里南		1976年12月28日 ^a
瑞典	1967年9月29日	1971年12月6日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1969年4月21日 ^a
多哥		1984年5月24日 ^a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1978年12月8日 ^a
突尼斯	1968年4月30日	1969年3月18日
乌干达		1987年1月21日 ^a
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	1968年3月20日	1973年11月12日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1968年3月18日	1973年10月16日

<u>国名</u>	<u>签字日期</u>	<u>收到批准书 或加入书的日期</u>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968年9月16日	1976年5月20日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1976年6月11日 ^a
美利坚合众国	1977年10月5日	
乌拉圭	1967年2月21日	1970年4月1日
委内瑞拉	1969年6月24日	1978年5月10日
越南		1982年9月24日 ^a
南斯拉夫	1967年8月8日	1971年6月2日
扎伊尔		1976年11月1日 ^a
赞比亚		1984年4月10日 ^a

a 加入。

b 在大会通过关于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合法权利的1971年10月25日第2758(XXVI)号决议后，秘书长于1972年9月29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长给他的一份照会，其中声明：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成立以前，旧中国政府签订、批准或加入的各项多边条约，我国政府将按其内容进行审查，然后根据情况决定是否予以承认。

“（2）自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日起，蒋介石集团根本无权代表中国。他们盗用“中国”名义对任何多边条约的签字、批准或加入都是非法、无效的。对于这类多边条约，我国政府将予以研究，然后根据情况决定是否加入。”

因此附件一至三的名单并不包括以“中华民国”名义于1967年10月5日对这两项公约和任意议定书的签字。

c 收到继承通知的日期

附件二

已经签署、批准或加入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的会员国名单

<u>国名</u>	<u>签字日期</u>	<u>收到批准书 或加入书的日期</u>
阿富汗		1983年1月24日 ^a
阿尔及利亚	1968年12月10日	
阿根廷 ^b	1968年2月19日	1986年8月8日
澳大利亚	1972年12月18日	1980年8月13日
奥地利 ^b	1973年12月10日	1978年9月10日
巴巴多斯		1973年1月5日 ^a
比利时 ^b	1968年12月10日	1983年4月21日
玻利维亚		1982年8月12日 ^a
保加利亚	1968年10月8日	1970年9月12日
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 主义共和国	1968年3月19日	1973年11月12日
喀麦隆		1984年6月27日 ^a
加拿大 ^b		1976年5月19日 ^a
中非共和国		1981年5月8日 ^a
智利	1969年9月16日	1972年2月10日
中国 ^c		
哥伦比亚	1966年12月21日	1969年10月29日
刚果 ^b		1983年10月5日 ^a

<u>国名</u>	<u>签字日期</u>	<u>收到批准书 或加入书的日期</u>
哥斯达黎加	1966年12月19日	1968年11月29日
塞浦路斯	1966年12月19日	1969年4月2日
捷克斯洛伐克	1968年10月7日	1975年12月23日
民主柬埔寨	1980年10月17日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1981年9月14日 ^a
民主也门		1987年2月9日 ^a
丹麦 ^b	1968年3月20日	1972年1月6日
多米尼加共和国		1978年1月4日 ^a
厄瓜多尔 ^b	1968年4月4日	1969年3月6日
埃及	1967年8月4日	1982年1月14日
萨尔瓦多	1967年9月21日	1979年11月30日
赤道几内亚		1987年9月25日 ^a
芬兰 ^b	1967年10月11日	1975年8月19日
法国		1980年11月4日 ^a
加蓬		1983年1月21日 ^a
冈比亚 ^b		1979年3月22日 ^a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	1973年3月27日	1973年11月8日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b	1968年10月9日	1973年12月17日
几内亚	1967年2月28日	1978年1月24日
圭亚那	1968年8月22日	1977年2月15日
洪都拉斯	1966年12月19日	
匈牙利 ^b	1969年3月25日	1974年1月17日
冰岛 ^b	1968年12月30日	1979年8月22日

<u>国名</u>	<u>签字日期</u>	<u>收到批准书 或加入书的日期</u>
印度		1979年4月10日 ^a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1968年4月4日	1975年6月24日
伊拉克	1969年2月18日	1971年1月25日
爱尔兰	1973年10月1日	
以色列	1966年12月19日	
意大利 ^b	1967年1月18日	1978年9月15日
牙买加	1966年12月19日	1975年10月3日
日本	1978年5月30日	1979年6月21日
约旦	1972年6月30日	1975年5月28日
肯尼亚		1972年5月1日 ^a
黎巴嫩		1972年11月3日 ^a
利比里亚	1967年4月18日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1970年5月15日 ^a
卢森堡 ^b	1974年11月26日	1983年8月18日
马达加斯加	1969年9月17日	1971年6月21日
马里		1974年7月16日 ^a
毛里求斯		1973年12月12日 ^a
墨西哥		1981年3月23日 ^a
蒙古	1968年6月5日	1974年11月18日
摩洛哥	1977年1月19日	1979年5月3日
荷兰 ^b	1969年6月25日	1978年12月11日
新西兰 ^b	1968年11月12日	1978年12月28日
尼加拉瓜		1980年3月12日 ^a
尼日尔		1986年3月7日 ^a

<u>国名</u>	<u>签字日期</u>	<u>收到批准书 或加入书的日期</u>
挪威 ^b	1968年3月20日	1972年9月13日
巴拿马	1976年7月27日	1977年3月8日
秘鲁 ^b	1977年8月11日	1978年4月28日
菲律宾 ^b	1966年12月19日	1987年1月23日
波兰	1967年3月2日	1977年3月18日
葡萄牙	1976年10月7日	1978年6月15日
罗马尼亚	1968年6月27日	1974年12月9日
卢旺达		1975年4月16日 ^a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1981年11月9日 ^a
圣马力诺		1986年10月18日 ^a
塞内加尔 ^b	1970年7月6日	1978年2月13日
西班牙 ^b	1976年9月28日	1977年4月27日
斯里兰卡 ^b		1980年6月11日 ^a
苏丹		1986年3月18日 ^a
苏里南		1976年12月28日 ^a
瑞典 ^b	1967年9月29日	1971年12月6日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1969年4月21日 ^a
多哥		1984年5月24日 ^a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1978年12月21日 ^a
突尼斯	1968年4月30日	1969年3月18日
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	1968年3月20日	1973年11月12日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1968年3月18日	1973年10月16日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1968年9月16日	1976年5月20日

<u>国名</u>	<u>签字日期</u>	<u>收到批准书 或加入书的日期</u>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1976年6月11日 ^a
美利坚合众国	1977年10月5日	
乌拉圭	1967年2月21日	1970年4月1日
委内瑞拉	1969年6月24日	1978年5月10日
越南		1982年9月24日 ^a
南斯拉夫	1967年8月8日	1971年6月2日
扎伊尔		1976年11月1日 ^a
赞比亚		1984年4月10日 ^a

a 加入。

b 根据公约第41条作出声明。

c 见附件一，注b。

附件三

已经签署、批准或加入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意
议定书》的会员国名单

<u>国名</u>	<u>签字日期</u>	<u>收到批准书</u> <u>或加入书的日期</u>
阿根廷		1986年8月8日 ^a
奥地利	1973年12月10日	1987年12月10日
巴巴多斯		1973年1月5日 ^a
玻利维亚		1982年8月12日 ^a
喀麦隆		1984年6月27日 ^a
加拿大		1976年5月19日 ^a
中非共和国		1981年5月8日 ^a
中国 ^b		
哥伦比亚	1966年12月21日	1969年10月29日
刚果		1983年10月5日 ^a
哥斯达黎加	1966年12月19日	1968年11月29日
塞浦路斯	1966年12月19日	
丹麦	1968年3月20日	1972年1月6日
多米尼加共和国		1978年1月4日 ^a
厄瓜多尔	1968年4月4日	1969年3月6日
萨尔瓦多	1967年9月21日	
赤道几内亚		1987年9月25日 ^a
芬兰	1967年12月11日	1975年8月19日
法国		1984年2月17日 ^a

<u>国名</u>	<u>签字日期</u>	<u>收到批准书 或加入书的日期</u>
冈比亚		1988年6月9日 ^a
几内亚	1975年3月19日	
洪都拉斯	1966年12月19日	
匈牙利		1988年9月7日 ^a
冰岛		1979年8月11日 ^a
意大利	1976年4月30日	1978年9月15日
牙买加	1966年12月19日	1975年10月3日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1989年5月16日 ^a
卢森堡		1983年8月18日 ^a
马达加斯加	1969年9月17日	1971年6月21日
毛里求斯		1973年12月12日 ^a
荷兰	1969年6月25日	1978年12月11日
新西兰		1989年5月26日 ^a
尼加拉瓜		1980年3月12日 ^a
尼日尔		1986年3月7日 ^a
挪威	1968年3月20日	1972年9月13日
巴拿马	1976年7月27日	1977年3月8日
秘鲁	1977年8月11日	1980年10月3日
菲律宾	1966年12月19日	
葡萄牙	1978年8月1日	1983年5月3日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1981年11月9日 ^a
圣马力诺		1985年10月18日 ^a
塞内加尔	1970年7月6日	1978年2月13日
西班牙		1985年1月25日 ^a

<u>国名</u>	<u>签字日期</u>	<u>收到批准书 或加入书的日期</u>
苏里南		1976年12月28日 ^a
瑞典	1967年9月29日	1971年12月6日
多哥		1988年3月30日 ^a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1980年11月14日 ^a
乌拉圭	1967年2月21日	1970年4月1日
委内瑞拉	1976年11月15日	1978年5月10日
扎伊尔		1976年11月1日 ^a
赞比亚		1984年4月10日 ^a

^a 加入。

^b 见附件一，注b。
